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0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福志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00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规范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制度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3日